

石家庄市教育考试院自考考生办理毕业证规定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07/2021_2022__E7_9F_B3_E5_AE_B6_E5_BA_84_E5_c67_207719.htm

自学考试考生，按照河北省自学考试委员会颁布的专业计划，参加规定课程的考试和考核，各门成绩合格，思想品德鉴定符合要求者，由省自考委颁发毕业证书。市考试院负责初审工作。具体程序如下：一、符合毕业条件的考生，社会开考专业毕业生到本人最后一次考试的报名点，委托开考专业毕业生到委托部门办理毕业登记手续。上半年毕业的考生，6月11日13日领取《毕生鉴定表》，同时进行电子摄像，下半年12月11日13日领取《毕生鉴定表》，同时进行电子摄像，摄像时受理点将当场打印核对单，请务必认真核对专业名称、学历层次、图像信息、姓名用字、准考证号、身份证号（身份证号已升位或变更的以现有的身份证为准），申请本科毕业的考生还要注意核对原毕业学历信息的所有内容，有错误应该当场要求工作人员修改并再次打印校对，确认无误后由考生签字并贴在毕业生档案袋背面。毕业档案需当月15日前交回，各受理点负责收回并进行初审。二、考生需携带以下材料：1、身份证原件（含军官证、士兵证）及复印件一份，所有准考证。2、一寸照片一张，要求近期、免冠并贴在《毕业生登记鉴定表》上。3、申请本科毕业的考生还需携带专科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，并在复印件背面写上12位准考证号、姓名、申请毕业专业的名称和专业代码以及有效联系方式。特别需要强调的是专科毕业证一定要真实有效，凡使用假证或有疑问毕业证者需到国家指定的认证部门认定，由此产生的费用

及其他后果个人自负。部队院校毕业的考生除提交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外，还要携带人事（组织）部门加盖公章的入伍登记表复印件和学籍复印件。

4、单科课程合格证（短缺者只要能查出成绩不影响毕业）

三、毕业审定费：本、专科均为50元。

四、认真填写《河北省自学考试毕业生登记和鉴定表》。

- 1、一律用黑色钢笔书写，字迹要清楚整洁，使用鉴定表复印件或涂改及用消字灵修改过的鉴定表无效。
- 2、学历规格填写：大学专科或大学本科，不能写大专、大本等。
- 3、专业要写全称。如：“汉语言文学”不能写“中文”。
- 4、所有毕业生填写的准考证号必须是12位新考号。
- 5、毕业生鉴定表上填写的姓名应为参加自考时使用的姓名，且与身份证一致。如果不一致，属姓名用字音同字不同的（如“华”和“花”等）一律按身份证填写；如属于曾用名的，以准考证姓名为准。
- 6、有曾用名的考生交表时必须携带：
 - 1）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；
 - 2）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一份。丢失或正在办理身份证的考生交表时必须携带：
 - 1）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一份
 - 2）考生所在辖区派出所盖有户籍专用章、写有考生姓名、性别、身份证号码，并贴上照片加盖骑缝章，写上无身份证原因的证明信。
 - 7、曾用名在户口本上没有显示的视为没有曾用名，不要填写。
 - 8、填表日期栏上半年写XXXX年六月十五日，下半年写XXXX年十二月十五日。
 - 9、自我鉴定应实事求是地从自己的政治思想、工作表现、对自学的态度等方面进行总结。
 - 10、思想品德鉴定有所在单位或街道办事处、乡镇人民政府负责。有以下情况之一者，思想品德鉴定为不合格：
 - （1）反对共产党领导，反对社会主义祖国；
 - （2）品质低劣、道德败坏、屡教不改；
 - （3）劳改劳教人员在服

刑或剥夺政治权利期间。 11、课程名称、成绩填写顺序应与《自考指南》或网上公布的该专业考试课程顺序一致。 五、考生可通过石家庄市教育考试信息网查询自己所有合格课程及成绩，确认自己是否符合毕业条件。 六、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考生缓期毕业或不予毕业： 1、思想品德鉴定不合格者不予毕业。 2、考试中有作弊行为者，每作弊一次推迟半年毕业，作弊三次以上（含三次）不予毕业。 3、不在规定时间进行登记者，推迟毕业。 4、材料不齐全或填表不规范者延期毕业。 七、毕业证书领取时间及地点：社会开考的专业到市教育考试院自考科领取，委托开考的专业到委托部门领取。 时间：上半年8月底开始、下半年为次年2月底开始。 八、从2001年开始教育部实施毕业证书电子注册制度，2002年上半年加入考生图像，从该年起颁发的毕业证书未注册的，国家不予承认学历。经教育部审核备案的毕业证书，进入全国高等教育学历证书档案库，供社会网上查询。石家庄市教育考试院自考科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 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